**中国人民大学先进班集体评审细则**

**一、参评对象：**

全校本科生班、研究生（硕士、博士）班、第二学位学士班，不包括2014级新生班级。

**二、奖项设置**

北京市市级先进班集体、中国人民大学先进班集体

**三、参评条件**

（一）奖励参评时限

本次评奖工作主要考察申报班级在2013－2014学年的综合表现。在评奖过程中出现或发现问题的班级，亦将取消评奖资格。

（二）参评班级应在以下五方面表现突出，即达到“五好”标准：

1、爱国爱校，遵纪守法好

班级成员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政策，热爱祖国、拥护社会主义，政治上积极追求进步；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能牢固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爱校荣校观念强，关心集体，努力为集体、社会办实事、做好事。

2、发奋成才，学习风气好

班级具有严谨求实、刻苦钻研、勤奋创新、互帮互学的优良学风；班级成员好学进取，课堂学习活跃，学习成绩整体优良；积极参加科研创新活动，发表学术论文，在各类文体、学科竞赛和科技竞赛等活动中获奖，争先创优，为学校做出贡献。

3、团结友爱，同学感情好

班级氛围积极向上、文明健康、朝气蓬勃，凝聚力强；班级成员积极参加班级活动和学校组织的各项集体活动，同学之间团结友爱、关系融洽、互敬互让、助人为乐，班级归宿感和荣誉感强。

4、活动丰富，综合素质好

班级活动丰富多彩，积极组织和参加健康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与同学兴趣爱好、个人发展有机结合、互相促进；班级QQ群、公共邮箱、网站、博客、班刊等交流平台建设并运转良好；班级成员宿舍文明、心理健康、热爱劳动，在学校各领域表现优秀。

5、组织得力，骨干示范好

党员模范带头作用明显，群众基础好；团支部和班委工作能力强、服务意识好，团结协作，以身作则，紧密联系同学，主动带领同学学习科学理论、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学生骨干在同学中威信高；班主任指导有方，工作认真负责，引导班级各方面健康发展。

（三）参评班级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先进班集体的评选：

1、参评班级的同学中有违反国家法律受到司法或行政处罚，或受到学校严重党团纪处分、行政处分的（以违法违纪事实发生时间为准）；

2、参评班级同学非家庭经济贫困原因无故不缴纳学费，无故逾期不注册的；

3、参评班级所涉及的宿舍在学校组织的宿舍安全卫生文明督察中，单间宿舍一学年累计不合格次数达三次，或班级所涉宿舍不合格次数累计达到30%（累计出现不合格宿舍间次/班级所涉宿舍总数）；

4、参评班级开展的活动在参评年度引发不良后果或造成不良影响，或参评班级中有同学在公开场合、互联网上发表不当言论，给学校或他人造成不良影响的。

**四、评审程序与基本日程安排**

**（一）班级自评、学院初审推荐和上报资料（截止10月21日）**

9月24日—10月21日完成相关材料填写，并在学院范围内公示。10月21日17:00前将各个班级的评奖材料：《2013-2014学年学院推荐校级先进班集体汇总表》（附件3）、《中国人民大学校级先进班集体登记表》（附件4）、按照“五好”标准撰写的2000字左右的班级特色事迹材料一份、班级成员名单一份、班级成员获奖证明复印件等统一报学生处，除了获奖证明复印件无须提交电子版外，其他材料均需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市级优秀班集体推荐除了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需同时提交6分钟以内展示资料（PPT、视频等演示材料）。电子版资料请发至邮箱banjiti@ruc.edu.cn。纸质版资料送至北区食堂619办公室。（联系人：任宪伟 电话：62512596）

学院填写《学院推荐市级先进班集体述评交流会学生评委信息一览表》（附件6）并发送到上述邮箱。

**（二）学校评审（截止10月30日）**

10月21日—10月30日学生处对候选的市级、校级先进班集体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在全校范围公示并对有异议的问题进行调整。推荐的先进班集体一经发现有不符合评选条件的，不接受替补。

**（三）举办北京市市级先进班集体述评交流会（时间待定）**

待时间、地点确定后，学生处组织市级先进班集体述评交流会，并将获奖班集体名单上报学校学生工作委员会会议审定。

**（四）公布结果、表彰奖励（11月）**

11月上旬由学生处核对相关信息，并完成校级先进班集体证书制作和奖金发放等工作。

校级先进班集体的奖金一般于12月份发放到各学院的帐户，由学院通知获奖的班集体领取。市级先进班集体的证书需等上级文件另行通知。

**五、工作要求**

**（一）班级自评、学院初审推荐和上报资料**

A、班级自评：各学院要对班级建设的“五好”标准进行充分宣传，组织本学院所有班级对照“五好”标准开展自我总结和经验交流活动，要求动员全体同学参与，所有具有参评资格班级均须认真填写《中国人民大学班级建设综合自评表》（附件2）并撰写2000字左右的总结报告（电子版、纸质版均需给学院，由学院负责收取）；

B、学院评审推荐：各学院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组成包括学院领导、任课教师、学生代表在内的评审小组，经过民主程序，对参评各班级进行综合考评，按照班级建设“五好标准”要求和《中国人民大学校级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附件2）规定的数额评选出校级先进班集体名单。

C、市级优秀班集体推荐：按照《中国人民大学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附件2）要求等额上报一个北京市市级先进班集体候选名单及班级申报材料。具体评审要求见学校评选、推荐阶段工作。

各学院应结合本院实际情况，认真组织评选，确保评选工作的严肃性、公正性。

**（二）学校评审**

A、市级优秀班集体推荐除了提交校级优秀班集体的材料外，还需提交市级先进班集体评选交流会使用的6分钟以内展示资料（PPT、视频等演示材料）。文件将作为最终版本，不接受替换或修改。

B、每个候选班级可安排2至3名同学参与展示讲解，展示时间不超过6分钟，超时将按照2分/分钟的标准扣分。

C、述评交流会的评委分为专家评委和学生评委，专家评委由学生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负责人和未推荐市级先进班集体候选班级的学院党团工作负责人担任，学生评委由每个学院推荐2名学生担任。专家评委与学生评委评分的权重各为50%。

D、举办先进班集体评选交流会的时间、地点确定后，届时将由学生处直接通知候选班级同学代表和学生评委准时参会。

附件1： 《中国人民大学班级建设综合自评表》

附件2: 《中国人民大学校级先进班集体名额分配表》

附件3： 《2013-2014学年学院推荐校级先进班集体汇总表》

附件4： 《中国人民大学校级先进班集体登记表》

附件5： 《校级先进班集体班级成员一览表》

附件6： 《学院推荐市级先进班集体述评交流会学生评委信息一览表》